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75

单位名称：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中央、国家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各项扶贫开发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扶贫开发工作相关方案。

（二）组织落实国家、省、市扶贫开发规划，拟订全县扶贫开发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全县贫困识别和动态调整工作，负责全县贫困状况的统计和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贫困村退出工作。

（四）负责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评估工作。

（五）监督检查扶贫开发政策、责任、工作落实情况。

（六）配合有关部门拟订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开展绩效评价。指导监督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负责革命老区脱贫攻坚工作。

（七）协调社会各界参与扶贫开发工作。负责协调联系国家、省、市机关和对口帮扶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驻村帮扶工作。

（八）负责协调深度贫困村扶贫开发工作。

（九）负责扶贫开发重大事项调查研究。

（十）负责扶贫开发宣传报道和信息发布工作。

（十一）承担县扶贫开发和脱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灵寿县乡村振兴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灵寿县乡村振兴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66.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2.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661.2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66.9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66.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66.93	总计	62	1,766.9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66.93	1,766.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62.19	6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62.19	62.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20.08	2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2.10	32.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0.01	10.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05	17.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7.05	17.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05	17.05					
213	农林水支出	1,661.26	1,661.2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 乡村振兴	1,661.26	1,661.26					
2130501	行政运行	306.26	306.2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 衔接乡村振兴 支出	1,355.00	1,3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3	26.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3	26.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3	26.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66.93	411.93	1,35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9	6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9	62.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8	2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0	32.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1	10.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05	17.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5	17.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05	17.05				
213	农林水支出	1,661.26	306.26	1,355.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61.26	306.26	1,355.00			
2130501	行政运行	306.26	306.2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355.00		1,3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3	26.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3	26.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3	26.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66.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2.19	62.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05	17.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661.26	1,661.2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43	26.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66.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66.93	1,766.9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66.93	总计	64	1,766.93	1,766.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66.93	411.93	1,35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9	6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9	62.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8	2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0	32.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1	10.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05	17.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5	17.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05	17.05	
213	农林水支出	1,661.26	306.26	1,355.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61.26	306.26	1,355.00
2130501	行政运行	306.26	306.2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355.00		1,3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3	26.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3	26.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3	26.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4.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6.48	30201	办公费	18.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9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3.2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1.02	30205	水费	0.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10	30206	电费	1.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1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7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9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9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9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78.32	公用经费合计					33.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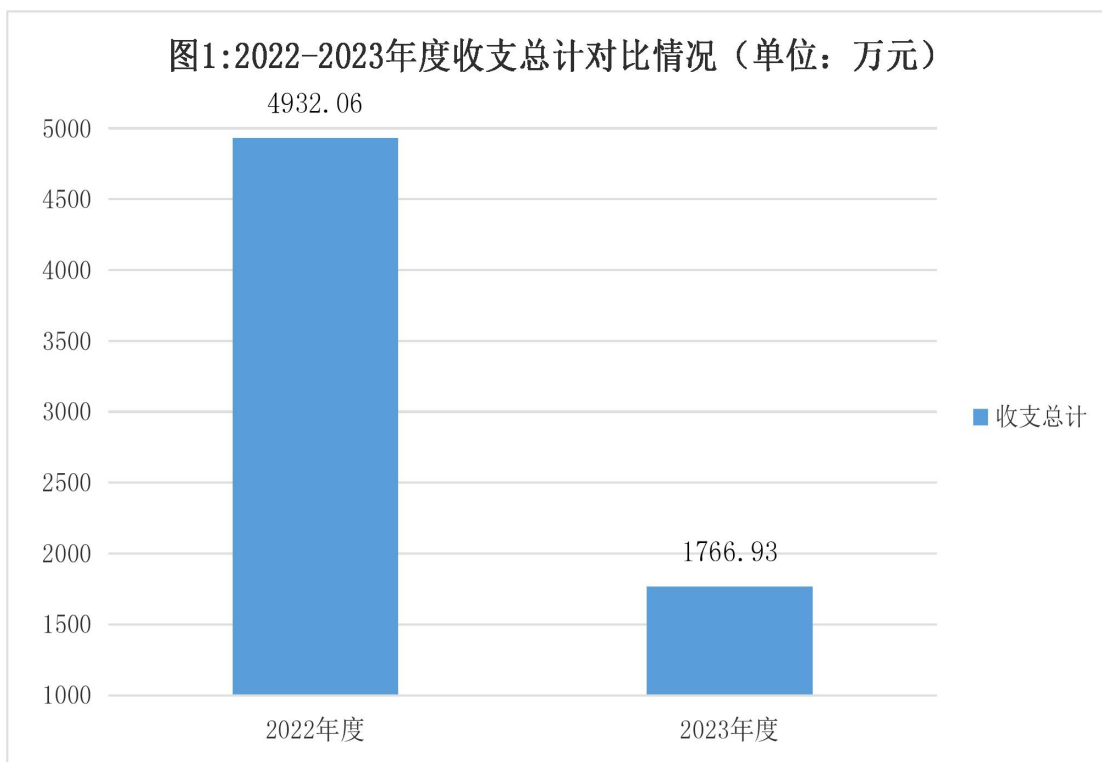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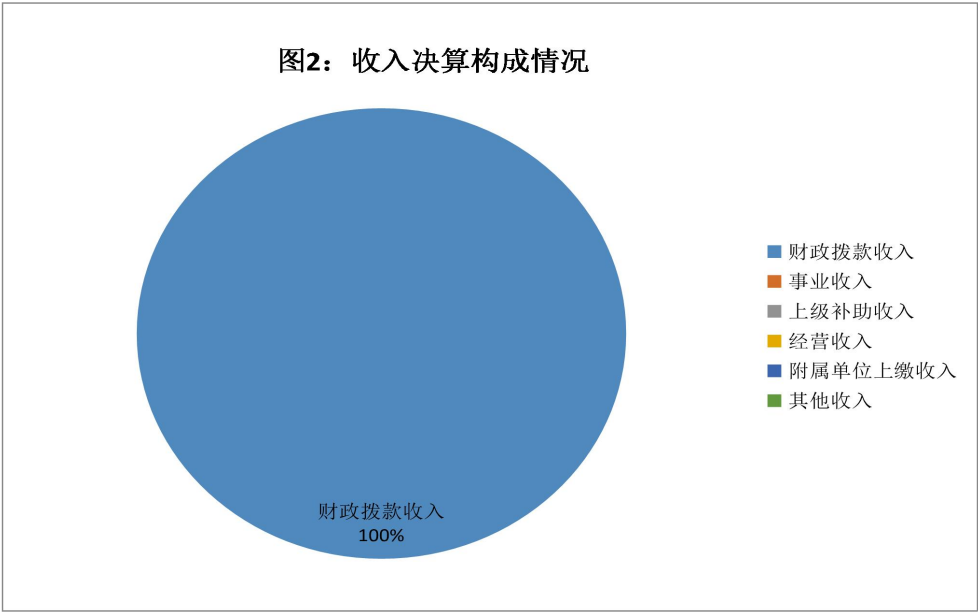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766.93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3165.13万元,降低64.2%,主要是灵寿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示范区提升项目资金减少。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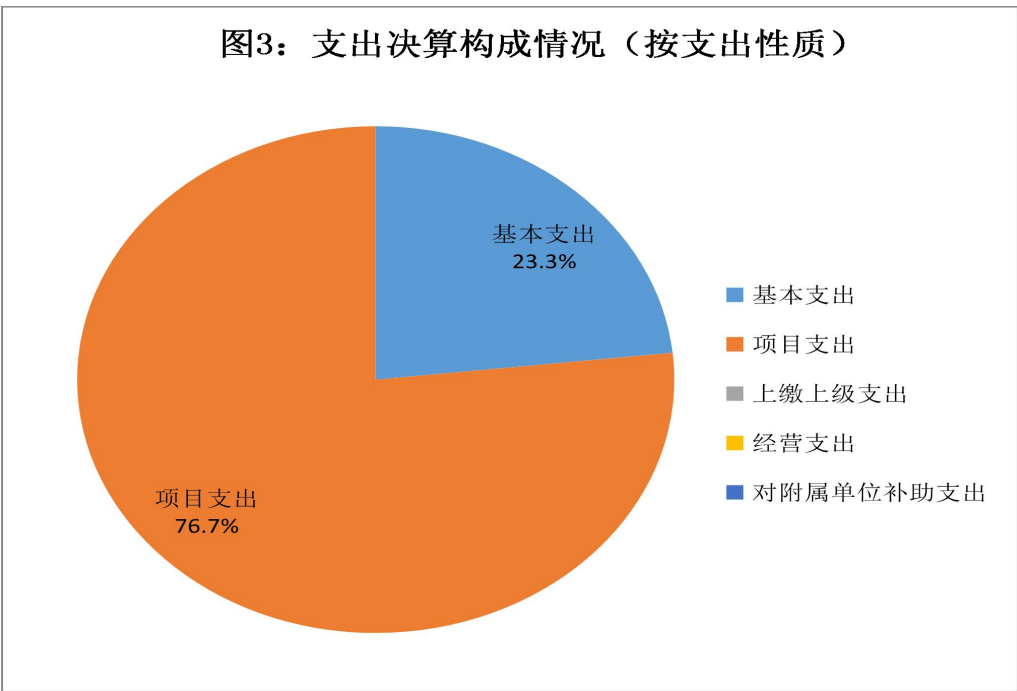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66.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66.9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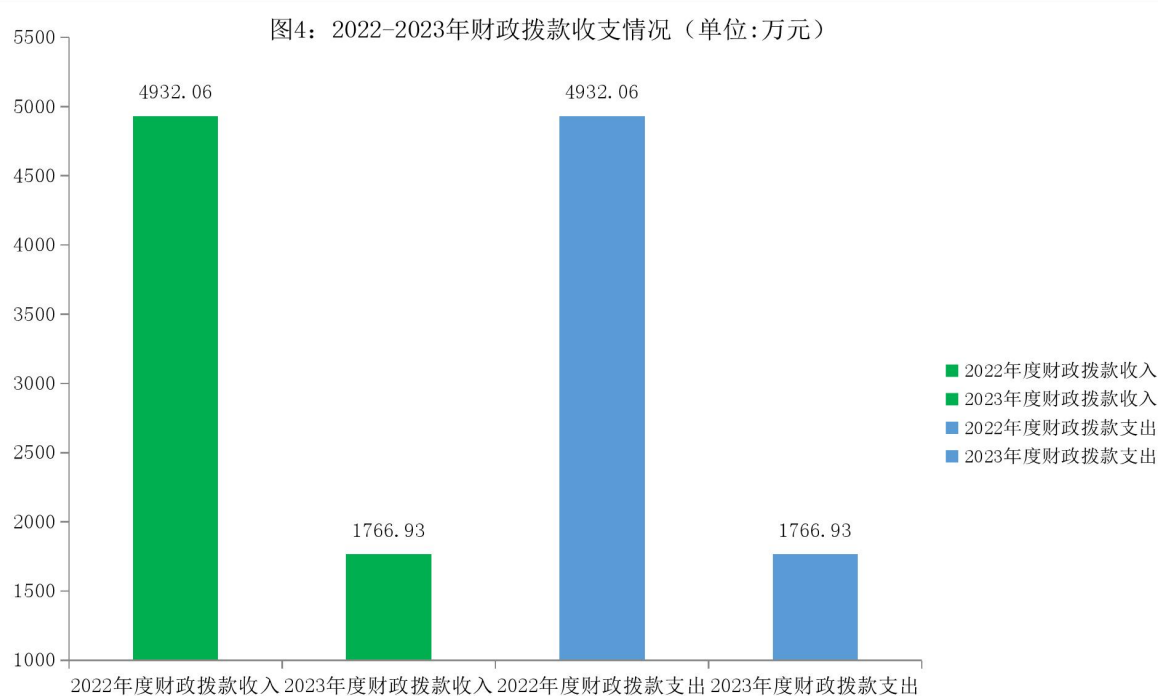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766.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1.93万元，占23.3%；项目支出1355万元，占76.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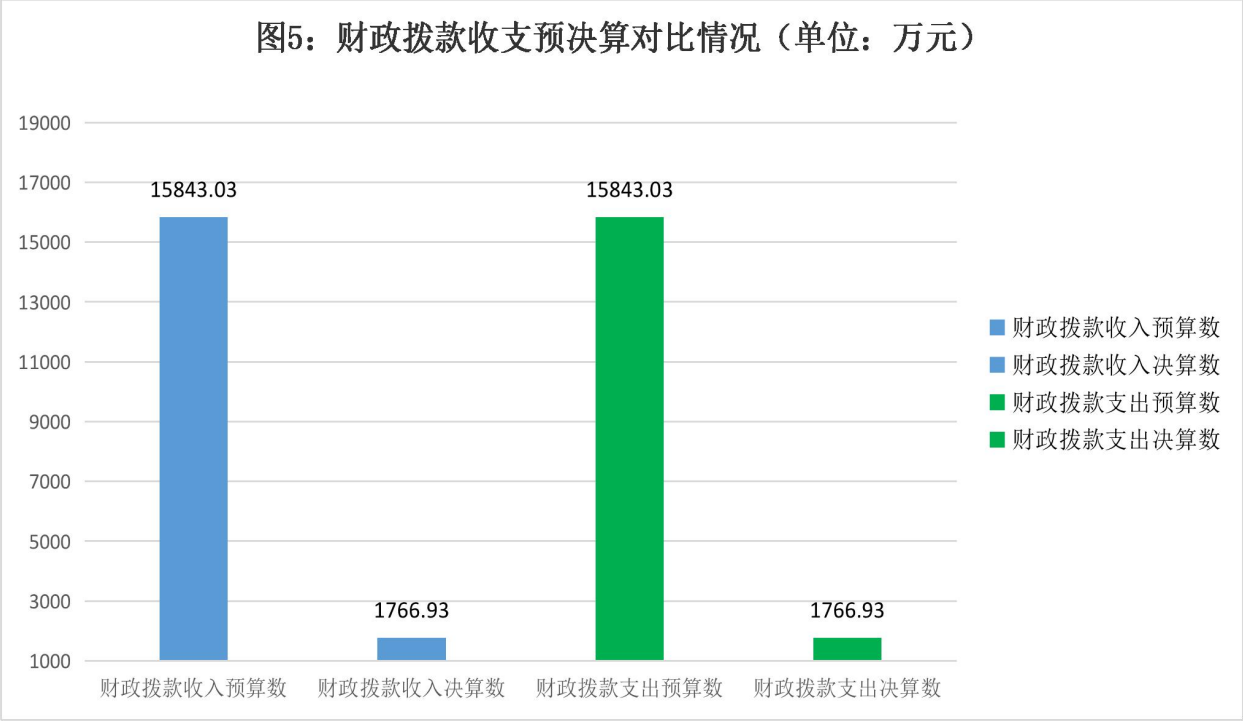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66.9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65.13 万元，降低 64.2%，主要是灵寿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示范区提升项目资金减少；本年支出 1766.93 元，比上年减少 3165.13 万元，降低 64.2%，主要是灵寿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示范区提升项目资金减少。如图所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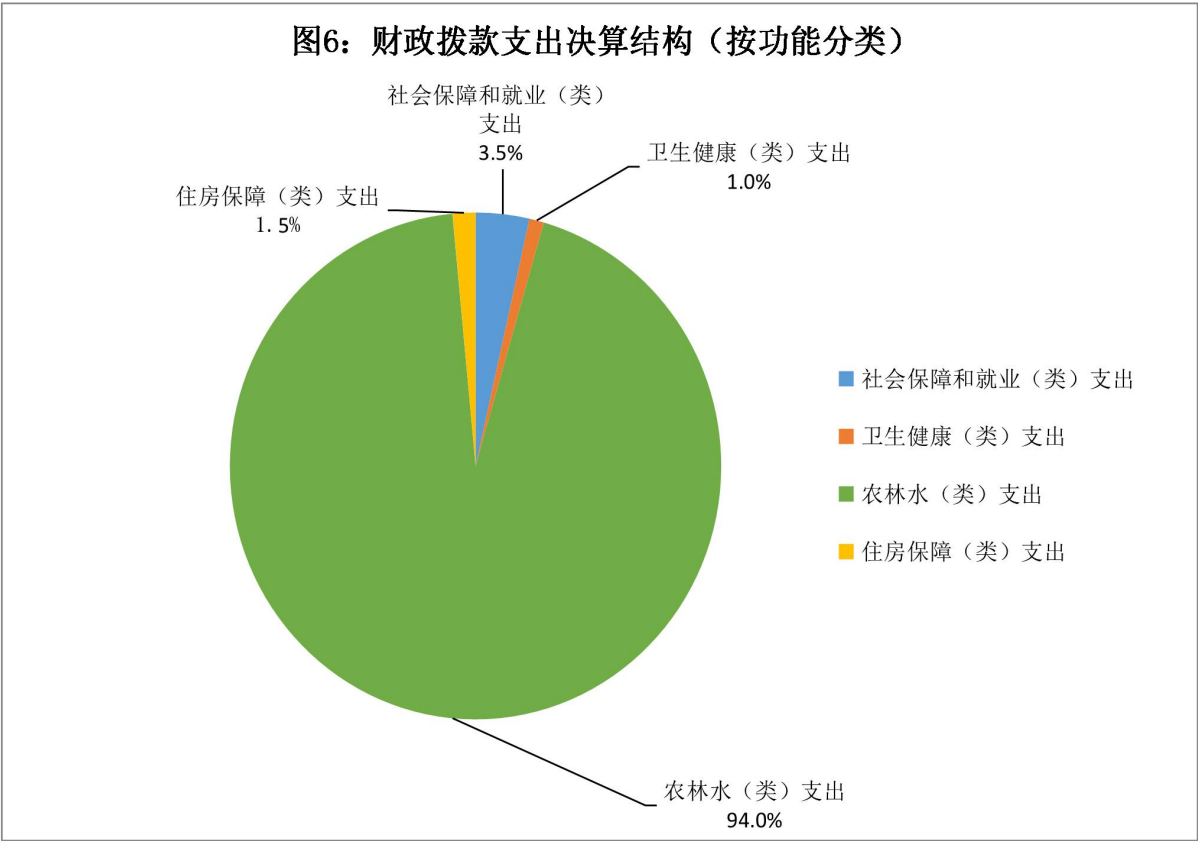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其中，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66.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比年初预算减少14076.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调剂到其他部门；本年支出1766.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比年初预算减少14076.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调剂到其他部门。如图所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66.9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2.19 万元，占 3.5 %；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经费、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的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7.05 万元，占 1.0%；主要用于职工医疗

保险的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1661.26 万元，占 94.0%；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经费、衔接项目资金的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6.43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的支出。如图所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1.9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78.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33.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做到了不超支；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

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

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61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0.55 万元，增加 1.7%，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增加了公务交通补贴。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与上年持平，主要是行政单位无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单位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

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9 个，共涉及资金 13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 0 个项目，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雨露计划补助项目、小额信贷贷款贴息项目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雨露计划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雨露计划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22.05 万元，执行数为 322.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政策扶持，农村贫困家庭子女初、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比例逐步提高，确保每个孩子都能及时得到补助，做到应补尽补。二是全年完成 2141 人补助。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在雨露计划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存在学生是否在校且具有正式学籍的困难，主要通过学生本人在学校开具学籍证明、乡镇、村通过逐户核实确保不丢一人。在今后的工作中，要加强与教育、人社部门和上级部门的沟通协调，努力做好应补尽补。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雨露计划补助		实施(主管) 单位	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二、预算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2. 05	到位数：	322. 05	执行数：	322. 0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22. 05	其中：财政 资金	322. 05	其中：财政资金	322. 0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建档立卡 2141 人（含补发人员）脱贫家庭（含监测户），通过政策扶持，农村贫困家庭子女初、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比例逐步提高，确保每个孩子都能及时得到补助，做到应补尽补。			完成建档立卡 2141 人（含补发人员）脱贫家庭（含监测户）通过政策扶持，农村贫困家庭子女初、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比例逐步提高，确保每个孩子都能及时得到补助，做到应补尽补。		1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脱贫户子女人数（含补发人员）		=2141 人	2141 人	10
		质量指标	资助标准达标率		≥ 99 %	100%	10
		时效指标	接受资助的建档立卡脱贫户学生的及时核实率		= 100 %	100%	10
		成本指标	建档立卡脱贫户女生均资助标准		= 0. 3 万元/学年	0. 3 万元/学年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执行率		= 100 %	100%	10
	效益指标（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贫困家庭子女的劳动力和创业就业能力		文字描述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20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的建档立卡脱贫户学生人数（含补发人员）		=2141 人	2141 人	20
	满意度指标（10 份）	满意度指标	受益的建档立卡脱贫户学生满意度（%）		≥ 95 %	95%	10
	总分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在雨露计划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存在学生是否在校且具有正式学籍的困难，主要通过学生本人在学校开具学籍证明、乡镇、村通过逐户核实确保不丢一人。在今后的工作中，要加强于教育、人社部门和上级部门的沟通协调，努力做好应补尽补。						

填报人：

吕晓旭

联系电话：82523445

(2) 小额信贷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扶贫小额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2.56 万元，执行数为 102.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政策扶持对建档立卡脱贫户小额信用贷款进行贴息都能及时得到补助，做到应补尽补。带动建档立卡脱贫户发展产业，对衔接产业进行扶持。未发现问题。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小额信贷贷款贴息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乡村振兴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2.56	到位数：	102.56	执行数：	102.5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56	其中：财政资金	102.56	其中：财政资金	102.5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建档立卡脱贫户、边缘户小额信用贷款进行贴息都能及时得到补助，做到应补尽补。带动建档立卡脱贫户、边缘户发展产业，对产业进行扶持。			对全年建档立卡脱贫户、边缘户小额信用贷款及时进行贴息。已带动建档立卡脱贫户、边缘户发展产业。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补贴贷款的笔数		433 笔	433 笔	10
		质量指标	小额信贷还款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贷款贴息的基准利率		市场报价利率	市场报价利率	10
		成本指标	建档立卡脱贫户、边缘户贷款金额		779 万元	779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脱贫户、边缘户收入进一步增加情况	6 有效增加	有效增加	2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脱贫户、边缘户户数	173 户	173 户	2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户满意度	≥ 90 %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预算执行较好，绩效目标完成较好，不存在问题。					

填报人：赵福增

联系电话：82523445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

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